

正本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11

###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  
承辦人：林淑芬  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1309  
傳真：(02)22536548  
電子信箱：AJ2933@ms.ntpc.gov.tw



24158  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1月25日  
發文字號：北衛食藥字第10211569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理 事 長	常 務 理 事	常 務 監 事

主旨：轉知東菱藥品工業有限公司持有之「"東發"表維命粉劑（衛署藥製字第000057號）」2件藥物許可證業經行政院衛生署公告註銷，詳如說明段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02年1月23日中市衛食藥字第10200073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註銷之許可證如后：「"東發"表維命粉劑（衛署藥製字第000057號）」、「"東發"表維命粉錠（衛署藥製字第001079號）」
- 三、經查前述藥品許可證持有商「東菱藥品工業有限公司」（地址：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三段202巷1號）因製造廠歇業，行政院衛生署依藥事法第47條規定公告註銷該許可證。
- 四、為確保民眾消費權益，請轉知及督促所屬會員案內產品應依藥事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新北市藥劑生公會  
副本：

# 局長 林雪蓉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

泰發有限公司